

長榮大學環境與食品安全檢驗學士學位學程選課抵認申請表

班級：

學號：

姓名：

申請日期：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配當年度	應修科目	必/選修	學分	修課學年度	抵修科目	必/選修	學分	開課學校/科系	原因

學生簽名：_____

註：1. 若有以下一項以上條件，需填寫此張申請表：(A)同為食安學程課程，但抵修科目名稱、學分數或必選修不同時；(B)跨系或跨校抵修時；(C)學分數不足時。

2. 每學期填寫，務必請於**當學期開學第一週結束前**送至食安學程辦公室提出申請。